

##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1、分配基准：2025 年度

2、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、提取法定公积金、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。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67,986,017.46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-57,616,007.37 元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36,781,638.03 元，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23,723,034.72 元；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6,781,638.03 元。

3、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11,687,152.8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67,986,017.46	7,080,213.41	-37,733,973.71
研发投入（元）	42,786,671.22	48,309,515.14	46,139,359.29
营业收入（元）	470,055,782.63	577,009,726.78	469,833,979.71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6,781,638.03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23,723,034.72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1,687,152.8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66,213,259.2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1,687,152.8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137,235,545.6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9.05%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#### 其他说明：

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事项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

现金分红政策应当综合考虑投资者回报、盈利水平、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、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等因素。鉴于公司 2025 年度未实现盈利，不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，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，为了保障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。

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